

從異域到在地：印尼華僑來台後的生活面貌

葉欣玟

(高雄師範大學 客家文化研究所)

摘要

臺灣的族群分類常流於平面式的四大族群或五大族群分類，這樣的分類模式讓族群淪於刻板且單調，然而誠如梁茂春所提出的「族內異質性」概念，一個族群的內部往往蘊含了豐厚的多元性，而這些多元性多隱身於我們認知的主流文化之中，客家族群內部除了我們所熟知的由大陸東渡至臺灣的部份，尚有其他我們未知的群體。

1949年印尼爭取獨立成功，¹伴隨著獨立而來的是民族主義的興起及排華事件的開端，從政府政策的苛刻至印尼人對華人的迫害，接連不斷。1960年前後，受到排華事件的影響，居住於印尼的華僑們紛紛遷移至他處，有一部分華僑則選擇遷移至臺灣，他們在政府的安排下，分散安置在臺灣各地，而桃園縣龍潭鄉九龍村則是當初安置這些印尼華僑的地方之一。隨著時代的遷移，這些來自印尼的客僑們已融入了當地的生活，然而，他們的主觀文化並非一開始就和在地客家人毫無差異，而是經過長期的互動與轉換，才和原已居於該地的客家人毫無異處，那麼他們是經過了哪些的轉換才得已現今的面貌？在遷徙適應的過程中，有哪些相異的文化，又是如何取捨？在這段移動與定居的過程中，本文將以隱身於客家主流文化中的印尼客僑為中心視角來探討之。

關鍵字：客家、排華、印尼、龍潭

¹ 1945年日本撤兵印尼後，印尼旋即宣佈獨立，但這樣的宣佈並未獲得荷蘭的承認，因此印尼陷入獨立的抗爭中長達四年多，至1949年，在人民的抗爭及其他國家的斡旋下，荷蘭同意與印尼簽訂圓桌會議協定，至此，印尼正式獨立。

前言

臺灣是一個典型的移民社會，其內部成員為不同族群在不同時間陸續渡海來台，經過了歷史過程、衝突與交融而成為今日我們所熟知的臺灣社會。近年來，關於本土化研究的聲浪逐漸出現，「由於社會學受社會脈絡影響的性格，某一個地區的在地研究成果，就不能直接移植過來解釋其他地區的社會現象。」²「從社會構成的觀點來看，意義承載者的動機與理由則是形形色色，行動者彼此對行為的詮釋與互動才是形構社會的根本。從這種社會世界的性質來看，普遍主義之下的社會關係缺乏了歷史、自我反省及意識這一面。」³若要瞭解臺灣的客家族群，必須先體認中國的情結與模式已不適用於此研究，而應從社會內部找尋解答，瞭解族群文化接觸下的改變及延續。

梁茂春提出了「族內異質性」的觀念，其認為「『族內異質性』是反映某一特定族群變遷的一個客觀指標，可以評估該族群內部特徵的差異性或多樣性。」⁴指出相同的族群未必會有相同的歷史經驗，這樣的相異而造就同一族群內的獨特性，將此一觀念套用至臺灣的客家族群中，我們發現根據其語言、來台的時間與方式及來台後的生活環境等因素，可將其依不同的對等性及特徵分類，如北客、南客、外省客、福佬客及印尼客僑⁵等，其中印尼客僑是最不為人知的部份。

印尼華僑來台的時間及原因不盡相同，但臺灣對於這些印尼華僑來台後的適應及文化接觸下的過程並沒有太多的相關研究，直至近幾年來，才開始有人對於這些印尼華僑有進一步的研究及關切，但主要只著重在 1970 年代後，一些透過婚姻仲介來台的印尼華僑，然而，臺灣尚有因其他原因來台的印尼華僑們。

印尼自 1945 年起，零星或有規模的排華事件便不斷發生，至 1998 年 5 月印尼發生了空前的大暴動，在這期間，有不少印尼華人逃到國外，其中有一部分的印尼華僑則到了臺灣。這些 1960 年來台的印尼華僑約有 1500 人，絕大多數是客家人，當時政府為了能讓他們更快融入當地的生活，採用了分散安置的方式將其

² 張維安、楊凱成，〈社會科學本土化的爭議－文化比較、社會邊界與社會實體〉，《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53（1998）：61。

³ 張維安、楊凱成，〈社會科學本土化的爭議－文化比較、社會邊界與社會實體〉，《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53（1998）：60。

⁴ 梁茂春，《跨越族群邊界－社會學視野下的大瑤山族群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頁 282。

⁵ 1950 年代末期至 1960 年代移居至臺灣的客籍印尼華僑，簡稱為印尼客僑。

安置在桃園、新竹、苗栗、嘉義與屏東等縣市，讓印尼華僑自由選擇想要居住的地方，而部分的印尼華僑則選擇居住在桃園縣龍潭鄉九龍村。⁶這群印尼客僑在九龍村生活已近五十多年，經過多年的社會變遷，他們的語言及生活方式已經和當地人沒有什麼差別，再加上他們行事低調，那段異於多數客家人的歷史經驗，也就隱匿在客家的主流之中。

這些印尼客僑的遷徙在當時雖然有報章雜誌大規模的報導，但五十多年的經過，那些曾經舉國同慶、迎接的過程早已被淡忘了，當時來台的原因及動機也成了無人瞭解的故事。再者，關於印尼客僑的相關研究論述並不多，且以他們為中心觀看周邊族群的探討文獻資料更是少之又少，筆者實際走訪龍潭鄉九龍村後發現，當地人對於居住於此的印尼客僑並不瞭解，甚至不知道當地有所謂的印尼客僑居住於此，可見在時間的洪流及族群的融合下，印尼客僑的身影已漸漸隱匿在這一片土地中，而今隨著第一代的印尼客僑逐漸凋零，以及大量的人口外移，相信幾年之後，龍潭鄉將無印尼客僑的印記，因此，本文期望能為當時的遷徙歷程及現今印尼客僑的聚落環境留下紀錄。

⁶ 鍾仁嫻，《客土—九座寮戀戀風土》（台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06），頁 64-65。

壹、遷徙中的失根與深根

一、出走原鄉的年代

中國移民的歷史久遠，各學者對於這些移民的分類模式都有不同見解，王賡武認為依其移民類型可分成華商、華工、華僑及華裔或再移民等四大類型，⁷而劉權則將這四種類型搭配其遷移時間之不同而分為：透過經商貿易的自由移民、受到資本主義影響的華工類型、廢除排華法案後的正常途徑移民及新移民時期。⁸早期的東南亞移民多以自由移民為主，在 18 世紀時便成為主流，大多透過出洋貿易居留於異域，仰賴季風的變化來控制航程，這樣的移居模式直到 1850 年以前，都是個重要的移民類型。

隨著資本主義的興起，許多西方殖民主義者便開始向外拓展版圖，積極的在亞洲開發殖民地，開展許多世界性商品及原料地等產地，並引發了移民狂潮，而契約華工的移民多在此時期發生。

此時期的移民可以說是中國苦力，以出賣勞力來賺取金錢，多為在農村無地可耕的農民或是城鎮貧民，這個時期有很多是被迫及拐騙至海外的，主要有契約華工、豬仔及欠費制方式，契約華工與豬仔常被劃上等號，馮子平在《海外春秋》中認為，契約華工也叫做“豬仔”，⁹其不僅論述了當時的狀況，亦舉證了許多相關文獻來予以說明。然而，在陳守亭的《美國華工問題》一書中卻有不同的見解，其認為契約華工為自由移民，乃出自於自願的態度前往國外謀生，而豬仔卻有所不同，在 19 世紀後期，世界各地的奴隸制度已趨於禁止的狀態，伴隨著奴隸制度瓦解而來的是缺少大量低工資的廉價勞工，而當時的中國政府並未設有條規保護華工，這些價低卻勤勞的華工就成了各國覬覦的對象，大多數貪圖厚利之徒便採用拐騙手法或隱瞞契約上的條款來壓榨華工，這種半帶有奴隸制度的現象多發生在初期的契約華工身上，是故，豬仔應稱為含有奴隸性質且被販賣的契約勞工。¹⁰

欠費制的類型有兩種，一種乃由客頭在各地招募勞力，然後雇船到殖民地，

⁷ 王賡武，《中國與海外華人》（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4），頁 5-12。

⁸ 劉權，《廣東華僑華人史》（廣州：廣東人民，2002），頁 112-115。

⁹ 馮子平，《海外春秋》（北京：商務印書館，1993），頁 20-30。

¹⁰ 陳守亭，《美國華工問題》（台北：五南出版社，1984），頁 6-8。

所有旅費在到達後向雇主索取。¹¹而另一種則是由招募人先支付欲前往勞工之船票，這類勞工往往無力支付這些船票，然而，這種由招募人先給付的船票卻是一般船票價格的 2~3 倍以上，在到達目的地後需在指定的時間內償還所有債務，並多給付 5%~8% 的利息，若無法償還則以家鄉的全部家產作為抵押，不足的部份就以債權人償還，此類型亦稱作賒單工。¹²這些不同類型的華工雖在契約滿後便可恢復自由，但卻很少有人返回故鄉，這類移民形式主要到二次世界大戰前。¹³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資本主義國家摒棄了殖民主義，對勞動需求紛紛採取了市場經濟的手段，再加上各國紛紛廢除排華條例，對於移民採取定額的型態。第四種類型可說是新移民時期，隨著改革開放及政策改變，許多學生到國外接受教育，其規模不容小覷，但他們並非全部學成歸國，有相當多的人都滯留在外地發展並成家立業，甚至入了當地的國籍，而透過此方式而移居國外的人數仍不斷增加。

從其移居海外方式之不同可得知，他們移居的原因也不全然相同，主要可以從經濟、政治及親友三個層面視之。

經濟層面可說是移民的重要因素之一，大多是因為在原居地無法生存或過得極為刻苦，歷年來，農民總是因為喪失土地或沒有足夠的土地可以耕種而被迫離家遷徙，若以廣東來說，廣東沿海地區的自然經濟隨著資本主義的入侵，而被嚴重破壞，再加上人口密度的上漲、天災的發生，以及在喪失土地或缺乏土地的情形下仍要負擔苛刻的稅賦，許多人民只好選擇向外尋求生存之道。後來隨著清代晚年的動盪不安，地方官吏出現了迂腐橫行的現象，對於人民不斷地壓榨，這也讓當地居民無法生存，只能到外地尋找出路。

較早期移居海外的華人，在其經濟改善後，多會和家鄉的人聯絡或返鄉娶妻，等經濟能力更為好轉時，便將家中妻小接去同住，並鼓勵親友前往該地一起開墾或生活，這樣的方式也形成了另一股出海的原因。

¹¹ 劉權，《廣東華僑華人史》（廣州：廣東人民，2002），頁 129-130。

¹² 劉權，《廣東華僑華人史》（廣州：廣東人民，2002），頁 146-147。

¹³ 劉權，《廣東華僑華人史》（廣州：廣東人民，2002），頁 112。

二、變動的家園

印尼素有千島之國之稱，為多語言、種族、宗教與文化的社會，其為一個多元族群的社會，其包括了至少有三百多族及六大宗教，¹⁴ 17 世紀至 20 世紀被荷蘭所佔領，在過去常被稱作荷屬東印度群島。

17 世紀初葉，荷蘭人攻佔爪哇之後，為了開發殖民地以獲取利潤，再加上他們認為當時的東南亞土著民族非常貧窮，生產與商業技能低下，相較之下，華僑卻以勤勞、節儉、能幹及適應力強的形象著稱，因此荷蘭人便想盡辦法來吸引或誘拐華僑前去開發殖民地。¹⁵ 後來更改以欺騙的形式來誘使華人前往印尼發展，他們和中國華南港口的莠民串通，秘密在中國設立招募站，以發給可觀的安家費及訂立條件不錯的契約使生活困苦的人上鉤，然而這樣的契約往往和現實有很大的出入，不僅安家費大打折扣，就連契約上的條目亦如同虛設一般，華人到達印尼後過的是毫無自由的奴隸生活¹⁶，但對於在中國本土已無法繼續生存的貧困人士來說，仍是一個可以冒險一試的機會，在 19 世紀中葉以後，有鑑於英、法、美的輿論抨擊與壓力，荷蘭人才逐漸改善這種倍受爭議的招募手法。¹⁷ 這樣的招募促使印尼華僑的人數快速增長，至 1930 年便已達 123 萬人口，¹⁸ 且多來自福建及廣東兩省份，尤以廣東籍華僑為多。¹⁹

依據印尼華僑遷移的年代不同，可將其分為「土生華人」²⁰和「新客華人」兩種，「土生華人是土生土長的早期移民的後裔，有些是華印通婚的產物，他們以印尼語或當地方言作為溝通的工具。大部分的土生華人已經失去了操華語的能力，雖然，在 1966 年前許多土生華人進華校受教育，但是一般上華語都不是他們的第一語言。」²¹ 這些在許多方面已融入當地的土生華人，他們對於中國的意識及觀念並不算濃厚。相對於較晚才來到印尼的新客華人來說，他們多為在中國出生後移居至印尼，或是他們在印尼出生，但父母是移居印尼的第一、二代，他

¹⁴ 廖建裕，《現階段的印尼華人族群》（新加坡：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2002），頁 1。

¹⁵ 劉權，《廣東華僑華人史》（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2），頁 127-128。

¹⁶ 荷蘭人此時期的招募手法屬於早期的契約華工形式，其帶有販賣奴隸的性質，因此亦稱作豬仔苦力。

¹⁷ 陳烈甫，《東南亞的華僑華人與華裔》（台北：正中書局，1979），頁 360。

¹⁸ 郭湘章，《東南亞之華僑》（台北：正中書局，1967），頁 662-666。

¹⁹ 陳烈甫，《東南亞的華僑華人與華裔》（台北：正中書局，1979），頁 373。

²⁰ 在楊建成主編的《華僑之研究》一書中，其依遷徙年代之不同而將印尼華僑分作峇峇和新客兩種，因此土生華人又可稱作峇峇。

²¹ 廖建裕，《現階段的印尼華人族群》（新加坡：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2002），頁 18。

們對於中國²²的意識及認同仍非常高，認為那裡才是自己真正的家。

當印尼的華僑數量逐漸龐大，荷蘭政府爲了避免華僑和當地居民聯合起來反抗，便特意將華僑孤立在一個層次，便將當時的社會分成三種階層：最上面爲歐洲人；其次爲外來的東方人；最底層則是印尼的原住民，並有意識的對他們實行種族隔離及分化政策，使華僑孤立於經濟層面中，並鼓勵華僑保持自己的認同，而華僑經過多年艱辛的努力，經濟方面改善了許多與擁有一定的發展，漸漸的演變成中介商，²³並增強他們在荷屬東印度的經濟能力，再加上華族主義的興起比印尼民族主義更來的早，這使得華僑和印尼原住民的界線日趨明顯，也埋下了日後排華的導火線之一。

太平洋戰爭爆發之後，日本佔領了印尼，他們對於日本在進攻中國的時候，東南亞各地的華僑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積極的支持抗戰，因此日本政府對於華僑是非常痛恨的，故在佔領印尼之後，不但對華僑屠殺、掠奪，甚至煽動印尼人對華僑的商店及住宅搶劫，對於這種犯罪行爲不僅不阻止，反而予以鼓勵，並蓄意挑撥華僑及印尼原住民的關係、擴大族群間的差異、禁止華僑子女進入印尼原住民小學就讀、製造族群間的仇恨，以及管制華僑及當地原住民的語言，使其沒有文化交流關係。²⁴這些從荷屬東印度開始到日治時期的種族歧視和分而治政策，不斷地分化華僑與印尼原住民的關係，也造成了種族間的緊張關係，更加速了印尼民族主義興起後的排華事件到來。

日本投降後，荷蘭殖民政府雖倚靠著英國的支持再次接管了印尼，然而這些不同族群在共同經歷了荷屬東印度時期及日治時期後，開始了互相溝通，進而共同推翻了荷蘭殖民政府。印尼自 1945 年宣佈獨立，經歷了近五年的抗爭，於 1949 年 12 月取得政治上的獨立，成立了聯邦共和國，印尼各族群紛紛成立地方政府，和雅加達聯邦政府分享政權，但對於一些族群來說，他們並不滿意由回教徒控制聯邦政府，遂於 1950 年發動反抗聯邦政府獨立運動，印尼政府很快就平息這場內亂，並決定取消聯邦制而改爲統一制，形成了中央集權的制度。隨著印尼獨立，民族主義也普遍高漲，各地的排華事件也不斷發生，過去因爲統治者政策而形成

²² 尚未歷經國共內戰時的中國。

²³ 王任叔著，周南京整理，《印度尼西亞近代史（上）》（北京：北京大學，1995），頁 157-160。原文引述：「在華僑終究出現了一批人數不多的商業資產階級，他們既受到荷蘭殖民主義者和當地封建主的剝削，但他們也剝削當地人民和華僑勞動人民」，這階級的華僑資本家透過荷蘭殖民政府的授權，以中間人之姿剝削著較下階層的勞動人民，故以中介商稱之。

²⁴ 莊國土等，《二以後東南亞華族社會地位的變化》（廈門：廈門大學，2003），頁 188。

的分歧在此時逐漸暴發出來，值得注意的是，這些排華事件在各地的程度是有所不同的。

排華事件的主要原因有下：民族的歧視、狹隘的民族主義、民族的自卑感、對於「民族化」的誤解、職業上的排他性、經濟上的奪取、政治上的鬥爭、妒忌心理、中共的煽動滲透、我國（中華民國）方面的疏忽、若干華僑的錯誤及國際反應的冷淡等。²⁵印尼政府也對華僑頒佈了一系列不合理的政策，如：出入境限制、國籍限制、特徵重稅、收回華僑土地、禁止正義華僑活動、華校關閉及限制僱用外僑……等政策，²⁶而排華事件也從原本只針對反共華僑而擴大至整個印尼華人社會，種種的排華事件和政策是持續的發生，許多華僑察覺無法在這樣的環境下生活，紛紛離開印尼至他處，其中有一部分的華僑則選擇出錢買船票至臺灣定居。

三、印尼客僑遷徙歷程

1950 年代末期，隨著民族主義的興起，印尼發生一連串的排華事件，這些排華事件從原先的國、共對立轉而成爲對全印尼華人的迫害，除了印尼政府頒布一連串的排華措施外，印尼各地也陸陸續續傳出有印尼人迫害當地華人的事件，受到排華事件影響的華僑紛紛移居他處，雖然遷移的原因大多大同小異，但透過深入瞭解後卻能發現其中亦有其不同。

排華事件發生後，許多華校都被封閉了，父母不願意子女就讀當地的印尼文學校，他們認爲中國人還是要讀華文學校，因此決定遷移至他處，但讓這些印尼華僑們選擇前往臺灣而非大陸的原因，則多爲生活及教育水準的問題，這些印尼華僑們雖然沒有經歷過父母的從大陸遷移至印尼的經驗，但他們從父母的口中得知大陸的生活情形，並透過一些電台及其他媒體瞭解大陸與臺灣的生活差別，因而決定前往臺灣定居。

除了因爲子女受教育的問題外，另有許多印尼華僑是因爲印尼當局對於華人所採取一系列苛刻的政策及稅賦，其中要入印尼籍對於他們自身的認同有很大的

²⁵ 丘正歐，《蘇加諾時代印尼排華史實》（台北：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5），頁 46-51。

²⁶ 丘正歐，《蘇加諾時代印尼排華史實》（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5），頁 4-45。

衝突，他們認為自己是中國人，不應該入印尼籍和當地土著成為同樣的身份。雖然說來到臺灣的印尼華僑除了嚮往臺灣的生活比大陸好，但是其政黨傾向也是很重要的因素之一。

過往的經驗與記憶在這些印尼客僑的抉擇上也佔了相當大的比例，印尼的華人社會可分成兩種，「土生華人」和「新客華人」兩種，由於新客華人到印尼的年代並不久遠，大多有過大陸原鄉的記憶或口述歷程，再加上當初會從大陸前往印尼的主要原因多為生活困難，為了找尋更美好的生活而決定前往他地，因此在這些印尼客僑的選擇上，就會盡量避免再回到記憶裡的困苦生活中。撇開過往的經驗來看，另外還有當時身邊出現的相關例子，報導人 A05 的家庭在印尼的時候是以開雜貨店維生，生活的狀況算是不錯的，在聽聞父親的兄弟在大陸因為頗有財產而被清算，評估自身的情況及擔憂自己是否也會遭遇這樣的情形之下，父親決定前往較為安全的地方展開新生活。而報導人 A15 的父母一開始就知道大陸的生活困苦，且在聽聞報導人 A15 堂哥的遭遇後，更覺得大陸是一個進的去卻出不來的地方，因而做了到臺灣的選擇。

這些印尼客僑移居臺灣的原因雖然都源自於讓生活趨於更美好，但是仍有其細節上的不同，主要可以歸結為下列幾項原因：不願意入印尼籍、大陸的生活很困苦、要讓小孩受華文教育、廣播思想的灌輸、政黨傾向、排華事件、政府一連串的排華政策、過往的經驗及親人的真實遭遇……等。

除了上述所歸結的幾點原因之外，尚有其他原因來台的印尼客僑也值得我們注意，誠如楊聰榮、藍清水所指稱的依照印尼華僑遷移至臺灣的動機及目的可以略分為四種：因升學而移民、因排華事件移民、因媒妁婚姻移民及因仲介通婚移民，²⁷在九龍村的印尼客僑中也有因升學及媒妁婚姻而移民的部份。

華僑大量移居東南亞的歷史雖然很早就發生，但是他們的華文教育卻遠比他們的歷史更來的短少，造成僑校較遲才成立的原因有下列幾項：（一）在中國專制的政治下，教育較不被重視；（二）早期的華僑大多隻身前往且多目不識丁，與當地女子結合後，因忙於事業而將子女的教育交給了妻子負責，促使子女多進入當地的學校而培養成為當地人；（三）初到南洋的華僑多為了生活而庸庸碌碌，

²⁷ 楊聰榮、藍清水，〈從歸僑到外籍-印尼臺灣人移民的歷史過程，兼談客家文化的影響〉，發表於世新大學所主辦，「第三屆跨界流離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世新大學，2006年10月07-08日）。

對於興辦學校等事物較無興趣；(四) 華僑抵達南洋多為個人行為，只要還是以謀生為主旨，並無心於宣揚中國文化。²⁸因為僑校成立的日期並不長，因此若華人子女要繼續升學取得更高的學位往往需要前往國外，而當時尚未經歷抗戰的大陸是華僑升學的首選。隨著抗戰及國共內戰的到來，生活在外的華僑的選擇也有了不同，但主要還是以大陸及臺灣為選擇對象。

這些因升學而來到臺灣的印尼華僑們並非就完全和排華事件無關，若瞭解他們的前因及後來，我們可以發現排華事件也是促成他們前往外地升學的主要原因。1949 年印尼正式獨立後，種種的排華事件便接連發生，後來再加上國共內戰延燒到印尼的影響，印尼的華校從國民黨創辦的華校開始封掉，到最後淪為所有華校的封閉，這讓想要繼續升學的華僑只能前往外地繼續升學，而選擇來到臺灣升學的多半又和原本就讀的華校有關係，²⁹在 1960 年之前來到臺灣的學生們因為沒有入印尼籍而無法再回到印尼，臺灣就成了落地生根的家。

和因為升學而移民的印尼華僑一般，因為媒妁婚姻而移民的華僑和排華事件也有許多間接關係，多半是因為當時印尼的社會治安尚未穩定，在印尼的華人有一種不安定感的存在，而又恰逢有人引介對象認識或透過來台觀光認識了不錯的對象，在這一推一拉之間，部份的印尼華僑便選擇前往臺灣結婚、生活。對此時期因媒妁婚因而來台的華僑來說，身份的界定變得很重要，他們會強調自己和時下的仲介婚姻是不相同的，他們認為自己是旅居國外的華僑，並非外籍人士。而在媒妁婚姻部份，我們可以發現親友網絡在此佔了很重要的位置，而在龍潭鄉也有部份華僑是純粹透過親友網絡而來到臺灣的，報導人 A10 便是這種例子，其為較晚期才來到臺灣的，來到臺灣的初期透過報導人 A04 一家的幫忙，慢慢的展開自己的生活。

因為 1950 年代末期排華事件而來到龍潭的印尼客僑大多是在同一個時間抵達臺灣，當時臺灣和大陸皆有派船到印尼，早期到大陸的船需要自付船票，但後來轉而採取免費的方式；到臺灣的船票則需要自付，報導人 A04 更指出前往臺灣的船票一度要漲價，許多華僑為此向負責人抗議，經由陳誠的溝通後才允諾先前已購票的人不須加價。1960 年 9 月有兩艘滿載著印尼華僑的船，分別從兩個不同區域的地方開船，一艘是從雅加達發船的「興安丸」，另一艘則是從東婆羅

²⁸ 陳烈甫，《東南亞洲的華僑華人與華僑》（台北：正中書局，1979），頁 433-438。

²⁹ 國共內戰發生後，印尼的華校分為正義華校及親共華校，正義華校為國民黨所創辦，經歷幾年的正義華校薰陶過後，這些學生對於國民黨都寄予了深厚的期盼與支持。

洲發船的「太平輪」，分別有一千四百多人和 111 人。³⁰選擇自費購買船票的華僑們表示，他們透過當地僑社購買到臺灣的船票、辦理入境，多要透過人脈及私下交涉為主，他們從印尼的雅加達上船，臺灣政府爲了避免被攔截或刁難而委託日本商船「興安丸」³¹來執行此任務。在上船之前需要經過海關檢查行李，不少華僑表示當地的官員會趁此機會將貴重物品給搜刮，甚至在碼頭倉庫將華僑的行李強行帶走，種種的刁難延宕了興安丸的開船時間，並也更加深印尼華僑想要離開印尼的決心。

興安丸自印尼開船後經由香港轉至臺灣，中間甚至被共產黨的攔截要將華僑帶至大陸，經過九日九夜的航行，³²在 1960 年 9 月 9 日抵達基隆港。

在基隆港上岸後，一百八十多人跟隨親友前往定居處，兩百多個學生送至華僑中學和道南中學，四十多人希望住在旅館，餘下一千多人則由政府安排至台北臨時招待所：成淵中學、大橋國小及東門國小，³³或是借住在外縣的學校，³⁴經過一個多月的暫居後，再依照華僑選擇的地點分別載往該地，選擇要到桃園縣龍潭鄉的印尼客僑們則先暫移居至當地的茶葉工廠，在茶葉工廠居住約 1~2 個月後，各戶華僑慢慢的找到租屋處或建好了屬於自己的房子便搬離該地，開始了新生活。

貳、聚落環境與生活型態

一、聚落環境與住屋

1950 年代末期，印尼華僑遷移至臺灣後，以分散安置的方式在各地形成小群體聚居，而在當時遷移入九龍村的印尼客僑約有三十多戶，目前仍居住在龍潭鄉九龍村內的約十餘戶左右。

³⁰ 中國時報，〈兩批印尼歸僑十日抵達基隆〉，《中國時報》1960.09.07。

³¹ 在《九座寮戀戀風土》一書中寫做「新安丸」，但在訪談過程中，報導人皆反映應爲「興安丸」。

³² 聯合報，〈千四百名印尼歸僑啓程回國定居，僑委會正籌辦接待工作〉，《聯合報》1960.09.03。

³³ 中央日報，〈海外僑胞歸心自由祖國，一千五百印尼歸僑今名兩日乘輪抵臺，全國各界將予熱烈歡迎及接待〉，《中央日報》1960.09.09。

³⁴ 聯合報，〈千四百名印尼歸僑啓程回國定居，僑委會正籌辦接待工作〉，《聯合報》1960.09.03。

九龍村位於龍潭鄉東北方，舊名為九座寮，³⁵因應地理環境的客觀條件，水田稻米及早地茶葉一直是九座寮農業的重心，也是人們繁衍的命脈，在國民政府遷台後，一連串的建設使得此地的地理環境、農業及人口結構發生變化，除了原有的多客少閩外，還遷入了許多外省族群，隨著現代化的腳步，過去的自然環境也逐漸受到影響，高速公路、住宅及工廠帶來的改變儼然已影響了這個地方，農業時代的九座寮也逐漸宣告遠離。³⁶

雖然在時代的演進之下，九龍村的人口結構逐漸起了變化，居住的型態也不同於以往，但在實際走訪後可以發現印尼客僑在選擇居住地時，比較傾向於同質性的選擇，這種現象和麥留芳在《方言羣認同：早期星馬華人的分類準則》一書中所講述的現象有其雷同之處，其認為每一個鄉鎮都具有佔優勢的方言羣的各種特色，尤其在第一代移民中，相同的種族的聚居是常見的，而若同族間可以選擇的話，使用同一種方言的社群會彼鄰而居。³⁷這樣的聚居方式可以在印尼客僑的居住情形中發現，而在劉振台的以印尼華僑作為主體的碩士論文中亦可驗證此現象。³⁸相同的，九龍村的印尼客僑主要以四縣客家話為主要溝通語言，³⁹祖籍多為廣東梅縣和蕉嶺。(參閱表 2-1)

表 2-1：報導人資料一覽表

編碼	來台時間	祖籍	代數	印尼居住地
報導人 A01	49 年來台	廣東梅縣	第一代	芝珠鹿
報導人 A02	49 年來台	廣東梅縣	第二代	芝珠鹿
報導人 A03	49 年來台		第二代	
報導人 A04	49 年來台	廣東梅縣	第一代	巨港
報導人 A05	49 年來台	廣東梅縣	第二代	雅加達
報導人 A06	49 年來台	廣東蕉嶺	第一代	
報導人 A07	49 年來台	廣東蕉嶺	第二代	蘇拉威西
報導人 A08	49 年來台	廣東蕉嶺	第二代	檳港

³⁵ 九座寮的範圍為現今九龍村、武漢村、北興村及東興村等，在過去九座寮分為上九座寮及下九座寮，九龍村位於上九座寮部份。

³⁶ 鍾仁嫻，《客土—九座寮戀戀風土》(台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06)，頁 19-25。

³⁷ 麥留芳，《方言羣認同：早期星馬華人的分類準則》(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85)，頁 43-94。

³⁸ 劉振台，《一個消失中的田野：長治鄉新潭村印尼華僑移動與定居的經驗》(雲林：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系碩士班，2005)，頁 41-44。

³⁹ 部份印尼客僑的祖籍雖然並非四縣腔客家話的發源地，但經過長年的文化接觸與融合，目前皆以四縣腔客家話為使用語言。

報導人 A09	49 年來台	廣東梅縣	第二代	巨港
報導人 A10	67 年來台	廣東台山 ⁴⁰	第一代	巨港
報導人 A11	49 年來台		第二代	
報導人 A12	49 年來台		第一代	
報導人 A13	72 年來台	廣東梅縣	第一代	雄下
報導人 A14	49 年來台	廣東蕉嶺（爸） 廣東海豐（媽）	第三代	巴拉油
報導人 A15	49 年來台	廣東蕉嶺	第二代	巴拉油

關於選擇居住環境方面的問題，由於第一代大多已經凋零，目前仍居住於此的第二代亦無法解釋出為何選擇此地的完整原因。九龍村的印尼客僑呈現聚居的情形，九龍村主要集中在五福街街上，以兩條小巷為主要開展。（參閱圖 2-1）目前仍居住於該地的戶數雖不多，但透過當地印尼客僑的解說亦可描繪出當年的居住面貌。



圖 2-1：九龍村印尼客僑居住分佈圖

說明：資料來源：Google Map，© 2009 Google，使用說明見 Google 服務條款。

⁴⁰ 雖然廣東台山並非傳統的客家地區，但報導人已融入客家社會生活中，且以客家話做為日常生活用語中，故在本文中亦將此例視作印尼客僑。

根據劉振台的《一個消失中的田野：長治鄉新潭村印尼華僑移動與定居的經驗》和賴郁如的《客家族群的再次遷移與內在關係：以屏東縣長治鄉為例》文中，遷移至屏東長治鄉的印尼客僑們，有部份沿襲了過往在印尼居住的房屋形式，但這種特殊的住屋型態並非發生在所有遷台後的印尼客僑生活中，對於九龍村內的印尼客僑來說，過往的住屋僅僅是當初在印尼承租的房屋而已，部份的客僑則利用當初政府所撥放的補助津貼及土地銀行借貸的優惠來自行建造房屋，但並非以華僑屋為建築雛型，而是以當時較盛行的平房為主，因此，九龍村目前是沒有所謂的華僑屋建築。

二、謀生方式

印尼客僑們的祖先在初至印尼時，工作性質較為多樣性，如：中藥材、錫礦工人、跑單幫及經商……等，但在印尼居住的時間久了，便多以開設雜貨店為主，⁴¹但因為在當時婦女的地位普便不高，工作都是以男性為主，女性多扮演照料家事或幫忙家裡事業的角色。這些過往的經驗影響了印尼客僑到達龍潭後的謀生方式，使得印尼客僑選擇了較不同於當地人的工作。

初至龍潭鄉的印尼客僑首要面臨的就是找工作的問題，除了當時的龍潭鄉公所曾為這些不知道可以到哪裡工作的印尼客僑介紹了工作，亦有當地的工廠或單位提供了這些印尼客僑工作機會，因此他們的工作呈現了多元化的面貌。（參閱表 2-2）

編碼	印尼的工作	在臺灣的工作
報導人 A01	初：雜貨店	爸：阿里山伐木，水泥工，罐頭工廠
報導人 A02	後：建材五金	媽：罐頭工廠 小孩：罐頭工廠、打零工
報導人 A03		
報導人 A04	初：招募挖錫礦，做生意	夫：石門水庫工作（建）
報導人 A09	先生：裁縫	婦：罐頭工廠、採茶、台北幫傭、苗栗爆

⁴¹ 他們所開設的雜貨店有大有小，最普通的是目前臺灣常見的便利超商型態，其他還有較小型的批發、較大的批發商，甚至於像臺灣現今的量販店規模都有，因此，雖然大多數的華人在當地是以做生意為主，但規模大小亦有許多差別。

		竹、近來十年賣印尼糕點
報導人 A05	雜貨店	父：務農、養家禽 母：台北幫傭
報導人 A06	雜貨店	父：打零工
報導人 A07		母：石管局工友
報導人 A08	布店	父：石門水庫搬磚 母：台北幫傭 小孩：採茶葉
報導人 A10	小生意	無
報導人 A11	雜貨店	打零工
報導人 A12		
報導人 A13	父：務農	無
報導人 A14	雜貨店	父：桃園台北做雜工 母：罐頭工廠
報導人 A15	初：幫荷蘭政府做模型 後：退休後做生意	無

九龍村的印尼客僑來台時，他們的家庭多為年輕夫婦和稚子為主要型態，家中的經濟大樑以正值年輕力壯的爸爸媽媽為主，其所從事的工作大多以大量勞力為主，男性多從事較粗重的伐木或建設，女性則以到其他地區幫傭或到龍潭鄉在地的工廠工作為多，而小孩則因年紀尚年幼，主要是打打小零工來賺取零用錢。但並非所有家庭的謀生方式都是相同的，其屬於較不同的謀生方式，且其家庭成員的結構亦有所不同，爸爸媽媽的年紀較大，以勞力來謀生的方式較無法負荷，因而改以由子女當老師或到工廠就業來賺取家用。

印尼客僑的謀生方式隨著許多因素的不同而呈現多種面貌，雖然在印尼社會時他們多以商業活動為主，但在遷移至截然不同的地域時，也就有了新的轉變。在訪談過程中，九龍村的印尼客僑幾乎都會提及位於龍潭市區的罐頭工廠⁴²，且多數人都有著與罐頭工廠的那段記憶，這不僅是親友網絡的牽引，也是因為其距離不遠所致。

三、飲食習慣

⁴² 罐頭工廠現已不存在了，經過筆者實際得查訪發現，其現今已改建為商店，為於龍潭市場附近，故以龍潭市區稱之。

在印尼客僑抵達新居地後，等著他們的是一連串的改变，除了當務之急的謀生方式外，在飲食方面和過往亦有許多不同。雖然說印尼客僑在印尼的生活並未完全和客家菜⁴³分割，大部分的印尼客僑日常所食用的是中、印皆有，但長期的文化接觸及就地取材，在口味上已經融入了許多南洋風味，在食材上也因為各地物價不同而有所差異。⁴⁴

印尼的飲食以酸、甜、辣及重口味著名，在菜餚中常會加入椰漿及胡椒、丁香、豆蔻及咖哩等佐料，充滿南洋風味的食物和臺灣的飲食習慣相差甚異，臺灣的飲食習慣多以蔥、蒜、薑及九層塔調味爆香，不少印尼客僑曾試圖在臺灣種植香料如：香茅、七葉蘭、樹薯等，但礙於氣候的問題而只有少部份種植成功。雖然飲食口味的差異甚大，但初來到臺灣的他們生活相當艱苦，多數的報導人表示，有什麼東西可以吃就吃什麼，就算不習慣也要吃。

除了三餐食用的主食之外，在飲料部份也和當地人有明顯差異，臺灣的農業生活有一部分和茶葉相當密切，當地年紀較長的民眾多以茶為日常飲品，但對這些印尼客僑的習慣卻有所不同，多次的訪談過程中，筆者發現印尼客僑們家中多會備有咖啡來招待客人，經過訪談瞭解，他們在印尼時的生活也多以喝咖啡為主，這樣的習慣已融入他們的生活之中，因此，每當有客人來訪，總是習慣以咖啡來招待之。

除此之外，印尼客僑也把印尼的點心帶回了臺灣，起初多為自家製作來一飽口福，但隨著近年來臺灣的飲食愈趨多樣化，民眾對於飲食的選擇也愈來愈多元，報導人 A04 在近十多年開始將自己所製作的印尼糕點寄放在市場的攤販販賣，有時候還會應鄉公所之邀在舉辦活動時提供給賓客享用。（參閱圖 2-2、圖 2-3）除了這些糕點外，還有其他印尼的小零嘴也是印尼客僑中的回憶，隨著近年來透過婚姻仲介而來台的印尼華僑漸漸增多，在龍潭也開設了販賣印尼食品的商店，這讓印尼客僑有重溫南洋食品的機會。

⁴³ 報導人在提及飲食部份時，會直接以客家菜來說明當年再印尼的飲食，而非以中式料理或中國菜來稱之，故在此亦以客家菜稱之。

⁴⁴ 海鮮和牛肉等食材，在印尼的價格並不昂貴，多數的華人家庭多會以此食材為主。



圖 2-2：龍潭印尼客僑製作的糕點⁴⁵



圖 2-3：龍潭印尼客僑製作的糕點⁴⁶

⁴⁵ 紅、白、綠相間的是娘惹糕，是由太白粉製作。綠色圓形的糕點是由糯米所製作，裡面包著椰漿。娘惹糕在初訪問時被稱作千層糕，在屏東萬巒所寄賣的此類型糕點亦被稱作千層糕，但後來透過祭祖時的訪談，報導人認為此類型應稱作娘惹糕，千層糕為由麵粉所製作的糕點，和蛋糕體較類似。

⁴⁶ 長方形的糕點是由樹薯所製作，圓形的糕點是由地瓜所製作，裡面包著些許椰漿。

四、生活用品及服飾

印尼客僑遷移至臺灣的歷程是倉促又慌亂的，對於臺灣的一切並不甚瞭解，因此在選擇行李上就多以生活必需品為主，經過近 50 年的生活，大多數當時帶來的行李早已丟棄了，但還是有部份印尼客僑因為習慣而再回到印尼購賣一些生活用品回來臺灣。

對印尼客僑來說，這次的遷移猶如逃難一般，所準備的行李都盡量以生活必需品為主，如：床墊、⁴⁷鍋、碗、瓢、盆、衣服及鞋子等就成了印尼客僑的主要行李。報導人 A04 攜帶了許多日常用品前來臺灣，像是床板、床墊、衣物、食物及簡單用品，因為對這些印尼客僑來說，這些物品不僅是一種救急，也可能是在新居地無法購買的。

除了這些日用品是有別於當地人之外，在其穿著上亦有所不同，在印尼時，印尼客僑們主要以襯衫、洋裝及皮鞋為主要穿著，這和當時的臺灣社會有著明顯的差別，當時的臺灣社會和農業是密不可分的，為了農事的方便，大人小孩多穿著簡便的汗衫、褲子、布鞋或塑膠鞋，相較於印尼客僑的服飾顯得有所不同。印尼客僑在遷移至臺灣時，雖然帶了不少的衣物及鞋子到臺灣，但隨著年齡的增長，當初的衣物也逐漸破損或不敷使用，印尼客僑們的穿著也開始和當地人無異，因此，服飾上的差異幾乎看不出來了，還能證明起當年的不同，就剩牆上那一幀幀的照片了。

⁴⁷ 當時印尼客僑所帶來臺灣的床墊和臺灣的床墊有所不同，其內部放置的是木棉花的棉絮，這種厚床墊在當時並不常見。



圖 2-4：在印尼時的印尼客僑服飾⁴⁸

⁴⁸ 翻拍於報導人 A04 家中，為在印尼時的照相館所拍攝。

參、文化表徵的轉變

一、祖先崇拜與宗教信仰

「在客家社會，重點卻在於以家族為主體衍生出的信仰，接著是自然萬物崇拜，最不重要的反而是神明與鬼怪的信仰。」⁴⁹祖先崇拜在客家人的生活中，佔了相當重要的地位，然而在一再遷移的過程之中，崇拜祖先的方式逐漸有所不同了。

印尼客僑前往印尼的動機及生活都不太相同，這樣的差異影響著客僑在印尼社會時祖先崇拜的情形，主要可以分成下面幾種：

- (一) 年紀尚幼，由親友帶往南洋發展或孤身前往發展：當初前往印尼發展的客僑年紀尚幼，對於未來也沒有太明確的瞭解，認為自己只是到印尼打拼一陣子就會返回家鄉，因此多未攜帶祖先牌位前往印尼。這類又可分為三種，第一種為後來在當地發展出一定的成就後，會將父親接來同住，並將祖先牌位迎接過來；第二種則是沒有將祖先牌位請過來，但在祭祖的時候，會將祖先的稱謂寫在紅紙上，以面向中國的方向遙祭，這類的祭祖通常等到移至印尼第一代過世後，才有祖先牌位；第三種則是在印尼時沒有特別祭奉祖先，待遷印第一代過世後，才開始立牌位供奉。
- (二) 由父母帶領全家前往南洋：這類型在遷移至印尼時通常有久住的觀念，他們多會帶著祖先牌位或較長一輩的遺照前往印尼，在印尼也繼續祭祀祖先，但此類型在訪談過程中較為少見。

印尼客僑在印尼社會的祭祖情形已然有所不同，但隨著他們遷移至臺灣的過程，祭祀祖先的情形又有所變動，大多數的報導人表示，在遷移的過程中，沒有辦法帶著祖先牌位遷移，所以來台後的印尼客僑多半是在來台第一代凋零過後才開始有祭拜祖先的行為。目前居住在九龍村的印尼客僑多半是以已往生的遷台第一代為供奉對象，主要是在家供奉祖先牌位為主，年節的祭祀以家庭成員方便的時間為主，祭祀的過程也較簡便，但這樣的方式並非是印尼客僑所特有的現象，

⁴⁹ 劉還月，《臺灣客家族群史【民俗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1），頁9。

應該說是時代演變下的結果。

以祭拜儀式來說，印尼客僑的祭祖形式以和當地沒有太大的差異，中間或許有些許的不同。在較大的家族中，祖先祭祀往往較遵循古禮，儀式亦較為繁瑣，但在現今的社會，資訊大量的衝擊著固有文化傳統，部份的人們因為心態上的轉便也漸漸改便了形式作風，就以祭祀的牲禮來說，在過去的農業生活因為物質較為貧瘠，因此多數的人們會將同一副牲禮由大神拜到小神，但後來隨著經濟的富裕，這樣的情形以較為少見了，但筆者在訪談過程中，發現有報導人家中祭祀祖先時，仍會將已拜過天公的牲禮繼而拜祖先，透過訪談瞭解，這樣的祭祀方式是由當地媳婦的習慣所帶入，並沒有什麼特別的含意，但筆者推估，可能因為在印尼客僑初遷移至臺灣的家境並不好，因此會將牲禮沿用續拜祖先，但後來已成習慣了，也就沒有特別去更動。但筆者認為其為各個家庭所演變而來的，並非印尼客僑和在地客家人的差異之處。

從供品來說，其亦隨著各家的習慣不同而有所差異，但在報導人 A01 的供品中，我們可以發現印尼的元素仍然深嵌在其中，他們仍會準備印尼的糕點如娘惹糕或千層糕來祭拜，透過目前仍有製作印尼糕點的印尼客僑來購買，但報導人認為印尼糕點並非是必然要供奉的飲食，其為可有可無的供品，但再細問是否年年都會準備這項糕點時，報導人的回答是幾乎都有，故筆者認為，在祖先崇拜上，印尼客僑和當地社會並沒有太多的不同，主要的差異應為祭祀品中的印尼元素。



圖 3-1：報導人 A01 祭祀祖先的供品

目前居住在九龍村的印尼客僑多數為一般民間信仰，他們在印尼仍是如此，但因為受限於當時的環境，對於神明的祭祀和現在差異甚大，主要只以「天公」為主，像是臺灣常見的三山國王、媽祖及伯公信仰等，幾乎沒有在他們的生活中，但是在他們逐漸適應臺灣社會的同時，民間信仰也漸漸滲透到他們的生活之中，會參與當地的龍元宮及南天宮的活動，逢過年過節及初一、十五也會前往祭拜伯公，不過，看似相同的信仰習俗還是有所差異的。

在義民爺信仰和農曆七月的普渡上，印尼客僑大多還是沒有參與的，以義民爺信仰來說，這算是臺灣客家特有的信仰，其只出現在臺灣的客家信仰之中，然而對印尼客僑來說，這樣的信仰和他們的生活並沒有太多的共同經驗，再者，以龍潭鄉來說，有供奉義民爺的廟宇是有相當的距離，在交通不甚方便的年代就沒有前往的習慣，自然在現在也就沒有這樣的行為。而印尼客僑對於農曆七月普渡的說法幾乎是一致的，他們認為普渡一次之後，便要一直延續下去，這對他們之後的生活可能會造成不便，因此，在訪談過程中，大多數的印尼客僑都表示家中

並沒有農曆七月在傍晚普渡的情形。

除了臺灣一般的民間信仰外，有部份的印尼客僑是在到臺灣後，才開始有了天主教的信仰，而這部份的信仰和當時的生活背景有很大的關係。

印尼客僑在初至臺灣時，經濟狀況並不好，對於臺灣的生活仍感到陌生，再加上當時資訊並不發達，印尼客僑對於臺灣的氣候並不明瞭，所帶來的衣物幾乎都是短袖衣物，在感受到臺灣後的第一個冬天是非常不習慣的，正當此時，龍潭鄉聖家天主堂所提供的援助物資是非常重要的，不少印尼客僑都會前往位於龍潭市區的聖家天主堂，透過參加教會而獲得國際援助的物資，如：衣服、奶粉及奶油等，印尼客僑回想起當時還會戲稱其為「麵粉教」。

雖然九龍村的印尼客僑多數會前往聖家天主堂參與活動，但並非所有的印尼客僑都會成為天主教徒，在訪談過程中，受到聖家天主堂幫助的客僑雖然很多，但真正有受洗並成為虔誠天主教徒的客僑卻是少之又少，宗教雖然以撫慰人心的姿態顯現，但對於信徒來說，過往的習慣還是佔了相當大的影響。

二、差異與融合

印尼為群島國家，位於赤道線上，長年氣候溼熱，平地約攝氏 28 度，山區約為攝氏 23~26 度，全年可分為兩個季節：6 月到 9 月為乾季；12 月到 3 月為濕季。⁵⁰這樣的氣候臺灣的相差甚大，臺灣的冬天是印尼客僑在印尼未曾有過的感受，多數的印尼客僑在來台後的適應上面，最大的問題便是氣候適應。

對印尼客僑來說，天氣的差異是他們適應上最困難的部份，每當提起到臺灣後有什麼不適應的，印尼客僑們主要都說飲食和氣候，但又以氣候為多，因為飲食是可以依烹飪的人而有所改變，但氣候卻是無法改變的。氣候上的適應問題不僅僅是因為長年習慣了熱帶地區的溫暖，有一半的原因也是因為剛到臺灣時，並沒有準備足以禦寒的衣物，肌膚也因為變化太大而乾燥裂開，因此這對印尼客僑來說，是比較大的差異問題。

除了氣候方面，印尼客僑在文化觀念上和在地客家人在當時亦有所不同，在

⁵⁰ 陳鴻瑜，《印度尼西亞史》（台北：國立編譯館，2008），頁 1。

子女教養方面的差異較大，和當地小孩比較不同的是，印尼客僑的父母幾乎都很重視小孩的求學，就算生活過得很辛苦也會努力讓每個小孩都有求學機會，無論性別為何。這樣的堅持和其決定來到臺灣有相當大的關係，再遷移至臺灣的過程中提到，九龍村的印尼客僑選擇前往臺灣的原因多數是因為要讓小孩接受華文教育，在這個前提之下，就形成和在地小孩有所不同。

民國四、五十年時，臺灣社會尚為農業社會，許多小孩常常會為了要幫忙農事而暫停求學，而女性更是因為傳統觀念中的「女子無才便是德」而被剝奪了求學權力，但這些影子在印尼客僑身上幾乎是見不到的。

以報導人 A01 和報導人 A04 來說，家中的小孩皆會供應上學，無論性別是什麼，而小孩在校的成績往往也都不錯，但是卻都因為家中經濟不好，小孩自願就讀軍校而放棄當時所考到的第一志願。這種現象不僅顯示出印尼客僑當時對子女教養的重視，另一方面也顯示印尼客僑家境的困境。

除了觀念及氣候的差異外，不少人也疑惑在語言溝通上面的問題，在這部份對印尼客僑們來說，問題並不大。印尼客僑在印尼華人社會中鮮少以華語作為溝通媒介，他會視對象而使用不同的語言，若面對的是印尼人，便以印尼語來溝通；但若面對的是家中的長輩或客家人，則多以客家語來應對。當問起華語的使用場合時，多數的客家人都表示他們在印尼社會並不會使用華語，主要使用的場合是在進入華校之後。而這種語言的使用方式並沒有和臺灣社會相差太多，雖然從報導人的祖籍看來有梅縣和蕉嶺等，但印尼客僑主要使用的客家話卻是以臺灣所稱的四縣為多，在初至龍潭當地的時候，所講出的語言是和當地有些許不同，但經過多年的接觸與溝通，現今的語言差異並不大，比較明顯的，就剩下來台第一、二代所帶有些許印尼腔調的客家話了。

結語

在現今交通發達的社會，我們很難想像當時的遷徙需要多少的決心與勇氣，但我們可以從他們遷徙中瞭解，其不外乎是要追求更美好的生活，然而在遷徙地等待遷徙者的未必就是一帆風順的生活，多數人需要經歷更艱辛的打拼才能有豐碩的成果。

隨著資本主義及民族主義的興起，各國開始有大規模的排華，許多華人爲了自保而放棄自己的家產，在 1960 年代更有由大陸及臺灣派至印尼的船隻接應華人，部份的人選擇上了大陸派來的免費船隻，部份的人選擇自行買船票前往臺灣，部份的人選擇放棄自己舊有的文化來迎合印尼當政者的心態，在不斷的選擇、抗拒與接受之中，原先堅固且緊密的印尼華人社會逐漸分崩離析，而現今也因爲高度印尼化而不復當初的景象。

從印尼客僑的遷移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出他們的心境從離散轉而成歸屬，即使他們對於到臺灣後的生活並不瞭解，但卻在遷移的動機中置入了憧憬，這不僅是自身的認同，也是因爲他們對於當時的國民政府抱有充分的信心與希望。在帶著對臺灣的認同，帶著和當地客家人一般的客家情感，印尼客僑在龍潭展開新生活並深根。

雖然這些來臺灣的印尼客僑對中國仍保有相當程度的認同，但在他們日常生活中已然融合許多的印尼元素，因此，在印尼客僑抵達臺灣後，當務之急的不僅僅是尋求謀生方式，還有如何快速的融入這個社會。

早期的工作是一大挑戰，已習慣以商業活動的他們在初觸及農業生活及需要大量勞力的工作時，多不勝負荷，甚至因此賠上健康。部份的印尼客僑家庭則由女性出外打工或幫傭來賺取家用，男性在家照顧小孩或種植蔬菜及飼養家禽，諸如此類的交換模式體現在他們的生活中，少數較有資本的印尼客僑則開設小型的雜貨店維生，這些改變顯示了印尼客僑在此生活的決心。

當家中的環境好轉時，印尼客僑才開始尋找記憶中的熟悉，透過前往印尼遊玩或當地開設的印尼商店，重溫過往的記憶。在宗教信仰層面上，多數的印尼客僑還是以臺灣的民間信仰及方式爲主，但對於七月普渡和義民爺信仰還是比較少碰觸的，而面對當地的兩大廟宇：龍元宮及南天宮多半會參與其活動，並在時間

許可的範圍上予以祭祀供奉，主要來說，印尼客僑對於民間信仰的參與度較在地客家人低，祭祀行為只著重在固定的信仰上。而祖先崇拜上，一部分受到時代遷移的影響，一部分則受到歷史記憶不同的影響，⁵¹印尼客僑在祭祀祖先時會有較簡便的傾向。

從陌生到熟悉，這段生活過程是緩慢而冗長，除了自身的努力外，也和當地人的接受度有關，透過不同群體間的互動而有新的生活面貌，生活習慣及文化表徵也在取捨下形成獨特的印尼客僑文化。

⁵¹ 在印尼的祖先崇拜會因和當地的文化接觸而有部份改變，另一方面則是因為來台代數較少，可免去較多的繁瑣細節。

參考書目

一、專書部份

- 王任叔著，周南京整理，1995，《印度尼西亞近代史（上）、（下）》。北京：北京大學。
- 王賡武，1994，《中國與海外華人》。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 丘正歐，1995，《蘇加諾時代印尼排華史實》。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 馬樹禮，1965，《印尼的變與亂》。台北：海外出版社。
- 梁茂春，2008，《跨越族群邊界－社會學視野下的大瑤山族群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莊國土等，2003，《二戰以後東南亞華族社會地位的變化》。廈門：廈門大學。
- 郭湘章，1967，《東南亞之華僑（上）、（下）》。台北：正中書局。
- 陳守亨，1984，《美國華工問題》。台北：五南出版社。
- 陳烈甫，1979，《東南亞洲華僑華人與華裔》。台北：正中書局。
- 陳鴻瑜，2008，《印度尼西亞史》。台北：國立編譯館。
- 麥留芳，1985，《方言羣認同：早期星馬華人的分類準則》。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馮子平，1993，《海外春秋》。北京：商務印書館。
- 楊建成，1984，《華僑之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 廖建裕，1993，《印尼華人文化與社會》。新加坡：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
- 廖建裕，2002，《現階段的印尼華人族群》。新加坡：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
- 劉還月，2001，《臺灣客家族群史，民俗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劉權，2002，《廣東華僑華人史》。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
- 鍾仁嫻，2006，《客土－九座寮戀戀風土》。台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二、期刊與論文

- 張維安、楊凱成，1998，〈社會科學本土化的爭議－文化比較、社會邊界與社會實體〉。《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53：57-74。
- 楊聰榮、藍清水，2006，〈從歸僑到外籍-印尼臺灣人移民的歷史過程，兼談客家文化的影響〉。論文發表於「第三屆跨界流離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世新大學，2006年10月07-08日。
- 劉振台，2005，《一個消失中的田野：長治鄉新潭村印尼華僑移動與定居的經驗》。雲林：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研究所碩士論文。
- 賴郁如，2009，《客家族群的再次遷移與內在關係：以屏東縣長治鄉為例》。高雄：高雄師範大學客家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三、報紙

中央日報，〈海外僑胞歸心自由祖國，一千五百印尼歸僑今明兩日乘輪抵臺，全國各界將予熱烈歡迎及接待〉，《中央日報》1960.09.09。

中國時報，〈兩批印尼歸僑十日抵達基隆〉，《中國時報》1960.09.07。

聯合報，〈千四百名印尼歸僑啓程回國定居，僑委會正籌辦接待工作〉，《聯合報》1960.09.03。

四、網路資源

《龍潭鄉公所》

<http://www.longtan.gov.tw/>